

# 菏泽家政职业学院 2020 年公开招聘工作人员公告

根据《事业单位人事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652 号)、《山东省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工作规程》(鲁人社发〔2015〕6 号)和《关于事业单位补充工作人员实行公开招聘的意见》(菏人发〔2007〕39 号)等有关规定及公开招聘有关要求,经市委编制部门和市直事业单位招聘主管机关同意,现将菏泽家政职业学院 2020 年公开招聘工作人员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 一、应聘条件

1. 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政治坚定,遵纪守法,具有良好的道德品行。

2. 具有招聘岗位要求的专业、学历学位和技能条件。具体引进岗位的学历学位、专业等要求,以《菏泽家政职业学院 2020 年公开招聘工作人员岗位计划表》(附件 1)中具体要求为准。(2017 年起由国家统一下达招生计划,考试招生执行相同政策和标准的非全日制研究生可以报名)。

3. 以本科学历报考的,本科阶段必须是国家统招全日制四年制及以上;除专职辅导员岗位外,以研究生学历报考的,硕士研究生专业须和本科专业一致或相近。

4. 身体健康,年龄应在 35 周岁以下(1985 年 11 月 1 日以后出生),具有高校教师资格证人员放宽至 40 周岁以下(1980 年 11 月 1 日以后出生),以身份证年龄为准。

5. 具备招聘岗位所需的其他条件。

现役军人、在读全日制普通高校学生、曾受过刑事处罚和曾被开除公职的人员、在各级各类公务员、事业单位人员招考(聘)中被认定有舞弊等严重违反纪律行为的人员,以及法律法规规定

不得聘用的其他情形人员，不得应聘。在读全日制普通高校学生不能用已取得的学历学位作为条件应聘。

在部队服役满2年以上，2019年底以前退出现役并且符合我市兵役机关接收安置条件的全日制普通高等院校大学生退役士兵，实行定向招聘。已按照优惠政策被录用为公务员或招聘为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的，不再适用该政策。

在职人员应聘须经有用人权限部门或单位同意。定向、委培毕业生应聘，须征得定向、委培单位同意。应聘人员不得报考有《事业单位人事管理回避规定》（人社部规〔2019〕1号）中应回避情形的岗位。

## **二、招聘岗位及具体要求**

招聘岗位条件、招聘人数等具体要求，详见《菏泽家政职业学院2020年公开招聘工作人员岗位计划表》（附件1）。

## **三、网上报名、资格初审和网上缴费**

### **（一）网上报名**

报名时间：2020年11月23日09:00—11月27日16:00

查询时间：2020年11月23日12:00—11月29日16:00

报名网址：<http://www.hzjzxy.com/>（菏泽家政职业学院官网）

每人限报一个岗位，应聘人员在资格初审前可修改报名信息，后一次自动替换前一次信息。报名资格经初审通过后，不能更改。报名人员在应聘期间的表现，将作为公开招聘考察的重要内容之一。

### **（二）资格初审**

初审时间：2020年11月23日09:00—11月28日16:00

由专人负责资格初审工作（节假日不休息），根据应聘人员提交的信息资料，及时进行资格初审。对具备报名资格并符合应聘条

件的初审通过；对不符合应聘条件而未通过初审的人员，说明理由；对提交材料不全的，注明缺失内容。

### （三）网上缴费

缴费时间：2020年11月24日09:00—11月29日16:00

通过资格初审的人员(通过资格初审的标志是“信息审核通过！”)，要在规定时间内登录“菏泽家政职业学院官网”进行网上缴费。缴费成功后考生的缴费状态标志是“交费成功！报名完成！”逾期不办理网上缴费手续的，视为自动放弃。

按照物价、财政部门核定的标准，笔试考务费每人40元。

拟享受减免考务费用的应聘人员，不实行网上缴费，网上资格初审通过后，须于2020年11月28日(09:00-11:30, 15:00-17:00)到菏泽家政职业学院(山东省单县开发区君子路南首菏泽家政职业学院办公楼4楼414室)办理现场确认和减免手续。现场确认时，应聘人员可凭家庭所在县区民政部门出具的享受最低生活保障的证明和低保证(原件及复印件)、应聘人员家庭所在地扶贫办(部门)出具的特困证明和特困家庭基本情况档案卡(原件及复印件)或出具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或原省人事厅)、省教育厅核发的《山东省特困家庭毕业生就业服务卡》(原件及复印件)，免收笔试考务费。

### （四）打印《报名登记表》和《笔试准考证》

缴费成功的报名人员，下载打印《菏泽家政职业学院2020年公开招聘报名登记表》(请妥善保存，面试资格审查时使用)。

《笔试准考证》打印时间在“菏泽家政职业学院官网”上另行公告通知，请及时关注。

报名结束后，对应聘人数达不到1:3比例的招聘岗位，计划招聘1人的，取消或调整招聘岗位计划；计划招聘2人(含)以上

的，按 1:3 的比例相应核减或调整招聘计划，并在菏泽家政职业学院官网公布。

本次公开招聘工作人员的资格审查，贯穿招聘工作的全过程，一经发现应聘人员不符合招聘要求，取消应聘资格。

#### **四、考试**

考试分为笔试和面试，均采用百分制计算成绩。

##### **（一）笔试**

笔试为综合类。考试内容为公共基础知识，包括法律法规、政治经济理论、时政方针、科技知识等基础性知识和综合写作。

笔试采取统一考试、统一标准、统一阅卷的方式进行。

为保证新进人员基本素质，笔试设定最低合格分数线，由学院根据岗位招聘人数和笔试情况确定后，在菏泽家政职业学院官网进行公布。

**笔试时间和地点详见《笔试准考证》。**

笔试成绩查询：考生登录“菏泽家政职业学院官网”查询笔试成绩，查询时间另行公告通知。

##### **（二）面试**

笔试结束后，根据招聘计划，从达到笔试合格分数线的应聘人员中，由高分到低分按 1:3 的比例依次确定参加面试人选。如同一个招聘岗位最后出现 2 名及以上笔试成绩相同者，一并确定为参加面试人选。笔试合格人数出现空缺的岗位，取消或调整招聘计划；达不到 1:3 比例的，按实有合格人数参加面试。进入面试人选名单在菏泽家政职业学院官网公布。

面试前进行现场资格审查。进入面试人员需按招聘岗位要求，提交本人签字确认的报名登记表和 1 寸近期同底版免冠照片 3 张（须与网上报名同底版），提供国家承认的学历学位证书、身份证、报到证、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等；应聘辅导员岗

位的还需提供在校期间担任学生干部职务、获得荣誉的相关文件、证书或其他能够证明符合岗位要求条件的有关材料(以上材料须提供原件、复印件各一份)。单位工作人员还需提交有用人权限部门或单位出具的同意应聘介绍信等。应聘人员填写的个人信息和提交的相关材料须真实、准确，材料造假者将取消应聘资格，并计入人事考试诚信档案。

**具体面试资格审查时间及公告，请及时关注菏泽家政职业学院官网。**

在现场资格审查规定的时间内，面试人选未按要求提交有关材料的，视为放弃。经审查不具备应聘条件的，取消面试资格。因放弃或取消资格造成的空缺，从达到笔试合格分数线的应聘人员中，按笔试成绩由高分到低分依次递补。

面试具体方式和内容根据招聘岗位需要确定。为保证新进人员基本素质，面试设定合格分数线为 60 分，进入体检考察范围人选的面试成绩不得低于 60 分。

按照物价、财政部门核定的标准，面试考务费每人 70 元。具体面试公告等相关事宜，请及时关注菏泽家政职业学院官网。

### **(三) 考试成绩计算**

考试结束后，按笔试与面试成绩各占 50%的比例百分制计算考试总成绩。笔试成绩、面试成绩、考试总成绩均计算到小数点后两位数，尾数四舍五入。

## **五、体检与考察**

按照应聘人员考试总成绩，由高分到低分按 1:1 的比例，确定进入体检考察范围人选。如同一个招聘岗位最后出现 2 名及以上总成绩相同者，依次按“双一流”高校毕业生、面试成绩、学历层次高者、应届毕业生、年龄小者优先的办法确定。

考察根据岗位条件要求采取多种方式进行,主要考察思想政治表现、道德品质、业务能力和工作实绩等方面情况,并按照干部人事档案工作有关规定,对考察对象的档案严格审核,对应聘人员是否符合规定的岗位条件、提供的相关信息材料是否真实准确等进行复审。考察不合格者取消其聘用资格。

体检在县级以上综合性医院进行,体检标准和项目参照《关于修订〈公务员录用体检通用标准(试行)〉及〈公务员录用体检操作手册(试行)〉有关内容的通知》(人社部发〔2016〕140号)执行。对按规定需要复检的,不在原体检医院进行,复检只能进行1次,结果以复检结论为准。体检费用由应聘人员承担。

应聘人员未按规定时间、地点参加体检的,视为放弃。对放弃考察体检或考察体检不合格造成的空缺,从报考同一岗位成绩合格人员中,按总成绩从高分到低分依次等额递补。若递补人员出现总成绩相同者,依次按“双一流”高校毕业生、面试成绩、学历层次高者、应届毕业生、年龄小者优先的办法确定考察体检人选。

## 六、公示与聘用

对考试、考察、体检合格的拟聘用人员,在菏泽家政职业学院官网进行公示,公示期为7个工作日。拟聘用人员名单公示后出现空缺不再递补。公示期间收到信访举报,经查属实、影响聘用的,取消其聘用资格。公示期满,对没有问题或者反映问题不影响聘用的,报市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主管机关办理备案手续,发放《事业单位招聘人员通知书》,凭《事业单位招聘人员通知书》办理聘用、人事关系转移等相关手续。学院和受聘人员按规定签订聘用合同,确立人事关系,约定最低服务期限为5年。

聘用人员按规定实行试用期制度,期满合格的正式聘用,不合格的解除聘用合同。

## 七、其他

1. 对招聘工作中的违规违纪人员，严格按照《事业单位公开招聘违纪违规行为处理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令第 35 号）进行处理。

2. 本次公开招聘考试不指定考试教材和辅导用书，不举办也不授权或委托任何机构举办考试辅导培训班。

3. 根据常态化疫情防控有关要求，招聘期间疫情防控工作严格按照有关规定执行，请应聘人员近期注意做好自我健康管理，以免影响考试。凡违反我省、我市常态化疫情防控有关规定，隐瞒、虚报旅居史、接触史、健康状况等疫情防控重点信息的，将依法依规追究责任。

特别提示：

本次公开招聘期间的公告、公示等事项均在“菏泽家政职业学院官网”发布，请报考人员随时关注相关信息，报名时所留电话保持畅通，以免影响报考。因本人原因错过重要信息而影响考试聘用的，责任自负。

咨询电话：0530-4682005

监督电话：0530-4682012

- 附件：1. 菏泽家政职业学院 2020 年公开招聘工作人员  
岗位计划表  
2. 菏泽家政职业学院 2020 年公开招聘诚信承诺书

菏泽家政职业学院  
2020 年 11 月 16 日